

# 2019 政府信息化大会成果案例推选办法

## 一、推选目的

分享政府信息化创新成果、展示政府信息化前沿技术、表彰政府信息化先进单位，为政府信息化高质量发展提供案例。

## 二、推选范围

国家有关部委、地方各级政府和信息技术企业，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办公厅（室）、信息中心、电子政务、政务服务、大数据等机构，每个独立法人单位可报一个与信息化有关的案例。

## 三、推选流程

推选分为信息发布、推选填报、确定候选、网络公示和成果宣布等五个步骤。流程如下：

### 1、信息发布（3月4日—4月30日）

在协会网站、有关媒体发布举办政府信息化大会和成果案例推选的信息，同时以信函、电话及邮件形式通知有关单位。

### 2、推选填报（3月18日—4月30日）

填写《登记表》，把成果特点及社会效益叙述清楚，信息技术企业还需提供用户体会、有关机构评测结果以及营业执照副本等材料，上述材料加盖公章扫描成PDF格式发到指定邮箱。

### 3、确定候选（5月6日—5月10日）

收到有效《登记表》及相关材料后，协会将广泛征求专家意见，并以各种形式充分讨论审核，确定候选名单。

### 4、网络公示（5月13日—5月17日）

在协会网站公布候选名单，接受社会各界咨询监督，对有异议的成果予以审慎评估并提出反馈意见，明确入选单位。

### 5、成果宣布（会议期间）

举行成果宣布仪式，邀请政府官员、专家学者以及企业家作为嘉宾，共同见证中国政府信息化的辉煌与荣耀。

## 四、类别设置